

**镇平县高丘镇人民政府镇平县高丘镇乔沟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  
奖补重点村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镇平县高丘镇人民政府镇平县高丘镇乔沟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12月1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镇财采购JC-2025-133

2、项目名称：镇平县高丘镇人民政府镇平县高丘镇乔沟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3363446.48元

最高限价：3363446.48元

| 序号 | 包号                             | 包名称                                                        | 包预算<br>(元)     | 包最高限价<br>(元) | 是否专<br>门面向<br>中小企<br>业 | 采购预留<br>金额(元)  |
|----|--------------------------------|------------------------------------------------------------|----------------|--------------|------------------------|----------------|
| 1  | 镇财采<br>购<br>JC-2025<br>-133 -1 | 镇平县高丘<br>镇人民政府<br>镇平县高丘<br>镇乔沟村农<br>村公益事业<br>财政奖补重<br>点村项目 | 3363446<br>.48 | 3363446.48   | 是                      | 3363446.4<br>8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采购内容：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全部内容。

- 5.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5.3质量要求：合格；
- 5.4工期：合同签订后 120 天内完成；
- 5.5项目地点：镇平县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 5.6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一个标段。
-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120 天内完成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和资格信用承诺制。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供应商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7、项目经理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项目；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8、投标人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及项目负责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9.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下载,上述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10日内。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或分包。

11、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5年12月02日至2025年12月08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

3.方式:潜在响应人应需通过

<http://zpggzyjyzx.zhenping.gov.cn/>登录交易系统进行文件下载

4.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5年12月1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

##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5年12月1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网上开标大厅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网上不见面方式开标。投标企业登录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照下载专区中操作手册的要求，做好相关准备工作。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nanyang/login.html>因供应商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拨打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38。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供应商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供应商自动放弃投标（30分钟内），将被退回投标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应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响应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2. 二次报价时间及报价注意事项：请供应商在签到结束后，时刻注意系统提示信息，磋商小组会在系统上发起二次报价，请供应商及时在规定的时间段内填报二次报价。二次报价结束后方可离开。

3. 监督人：镇平县财政局；

联系方式：0377-65910598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镇平县高丘镇人民政府

地址：镇平县高丘镇府前街

联系人：李和

联系方式：1383875131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一扬项目管理河南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七一街道怡博花园5号楼203-207号

联系人：刘小玲

联系方式：0377-6305767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小玲

联系方式：0377-63057677